

河滨五、六、十期等木质平台、护栏更换、廊架安全隐患消除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NJTZ-2025-16)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南京市六合区

### 一、招标条件

本河滨五、六、十期等木质平台、护栏更换、廊架安全隐患消除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 招标人为南京市六合区市政园林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他。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河滨五、六、十期等木质平台、护栏更换、廊架安全隐患消除详见工程量清单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河滨五、六、十期等木质平台、护栏更换、廊架安全隐患消除项目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河滨五、六、十期等木质平台、护栏更换、廊架安全隐患消除项目:

(1) 供应商资质等级及范围: 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三级(含)以上, 并具有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 项目负责人资质类别及等级: 注册建造师证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含)以上, 并具有安全生产考核B类证书;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5-08-04 09:00到2025-08-09 17:00

获取方式: 代理公司获取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08-14 09:30

递交方式: 现场纸质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5-08-14 09:30

开标地点: 南京市六合区峨嵋路302号八楼会议室

### 七、其他

南京同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受南京市六合区市政园林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六合区市政园林管理办公室), 以下简称“采购人”)委托, 就河滨五、六、十期等木质平台、护栏更换、廊架安全隐患消除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 兹邀请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和磋商。

- 1、采购项目：河滨五、六、十期等木质平台、护栏更换、廊架安全隐患消除项目
- 2、项目编号：NJTZ-2025-16
- 3、项目采购内容及工期：拆除、维修等；工期30天。
- 4、最高限价:285878.95元（包含所有费用，报价超过限价按无效标处理）

5、供应商应具备下列资格条件,并提供证明材料:

5.1 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经营许可证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相关加盖公章的承诺函);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2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

(1) 供应商资质等级及范围: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三级(含)以上,并具有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2) 项目负责人资质类别及等级:注册建造师证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含)以上,并具有安全生产考核B类证书(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5.3 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 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凡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集中考察或答疑:采购人不组织,供应商可自行联系采购人。未考察现场或考察工作不详细的供应商成交后,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理由而向采购人提出任何索赔或其他要求,对此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并将不作任何答复。

8、报名及竞争性磋商文件发售信息:

(1) 报名及竞争性磋商文件出售时间:2025年8月4日至2025年8月8日每天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00(北京时间,下同)应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提供原件备查、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审核通过后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2) 竞争性磋商文件出售地点:六合区雄州东路142号-5 南京同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 竞争性磋商文件出售方式:公开出售;

(4) 竞争性磋商文件售价:100元人民币/套,售后不退;

注：未按上述要求报名和接受审查的投标单位，不予参与本次投标。

9、磋商保证金数额及交纳办法：不采用

10、提交响应文件开始时间：2025年8月14日09：10（北京时间）；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8月14日09：30（北京时间）。

提交响应文件地点（不接受传真、邮寄）：南京市六合区峨嵋路302号八楼会议室。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过后，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专家与供应商进行磋商，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表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出席。

11、响应文件份数：纸质版响应文件一式叁份（壹份正本、贰份副本、电子版壹份），每份纸质文件须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12、联系方式：

（1）采购人代表：

联系人：陈工

联系电话：57115907

（2）采购代理机构：

联系人：吕工

联系电话：57104960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南京市六合区市政园林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地 址：南京市六合区峨嵋路302号

联 系 人：陈工

电 话：57115907

电 子 邮 件：/

招 标 代 理 机 构：南京同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南京市六合区雄州东路148号

联 系 人：林涛

电 话：13357732590

电 子 邮 件：157050283@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闻杰（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